

高雄市殯葬管理處

【消費警訊】「福州山公祠暨林森紀念堂」-違反殯葬管理條例受裁罰事項

一、事由：

「福州山公祠暨林森紀念堂」-違反殯葬管理條例受裁罰事項。

二、裁處日期：

110 年 1 月 21 日

三、處理內容：

社團法人高雄市福州十邑同鄉協進會所屬「福州山公祠暨林森紀念堂」（地點：高雄市鳥松區松埔段 0124 號地號），未經核准而設置殯葬設施，提供不特定人作為骨灰（骸）存放設施使用，違反殯葬管理條例第 6 條規定，爰依本條例第 73 條及「高雄市殯葬管理處處理違反殯葬管理條例案件裁罰基準」之規定，加重裁處新臺幣 60 萬元罰鍰，並限令立即停止開發、興建、營運或販售骨灰（骸）存放單位，不遵從而繼續者，得按次處罰。